

中華城鄉更新發展研究教育學會函

地址：10689 臺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 105 巷 7-2 號 1 樓
聯絡人：李世雄
電話：02-87731327 傳真：02-87731327
網址：<https://www.facebook.com/currdea/>
信箱：currdea001@gmail.com

受文者：台灣省土木技師公會 張錦峯理事長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8 年 03 月 21 日

發文字號：中城教字第 10803021 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招生簡章(報名表)課程表(師資)

主旨：本會受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委託代為辦理「臺北市危老重建推動師專業人員培訓講習訓練班」第四梯次培訓班已開始接受報名。敬請貴單位鼎力支持，竭誠歡迎相關專業人員踴躍報名參加講習，並請協助轉知所屬單位(會員)，請查照。

說明：一、依據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108 年 3 月 20 日北市都建使字第 1083001835 號函辦理。

二、為激發市民對危老建物之重建意願，協助市民充分瞭解「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條例」之內容與申辦程序，使老屋重建防災的觀念能普及社會大眾。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委託本會代辦「臺北市危老重建推動師專業人員培訓講習訓練班」，貴會單位(會員)符合講習參訓資格。

三、講習合格者由本會核發合格證明，並報請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核發臺北市危老重建推動師聘書及識別證。取得臺北市危老重建推動師聘書人員，得依規定從事臺北市危老重建事宜。

四、本講習課程將向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申請技師換證積點，營建署建築師執照換證積分及公務人員終身學習護照相關證書。

五、相關開課日期與地點、課程內容及報名簡章，請詳附件。

正本：台灣省土木技師公會

副本：本學會行政組

理事長 李世雄

台灣省土木技師公會

108. 3. 25

收文號: 1168



附表一 招生簡章之報名表

「中華城鄉更新發展研究教育學會」辦理「臺北市危老重建推動師專業人員講習訓練」
第四梯次假日班(B組、C組)報名表

假日班-108年4月21日(星期日)、27日(星期六)、28日(星期日)

照片浮貼處 (請浮貼1吋4張)	姓名		電話(含手機)	
	出生 年月日		傳真	
	通訊 地址			
	E_mail		Line ID	
	學歷		身分證字號	
	現職		職稱	
	*報名 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B組 <input type="checkbox"/> C組(一類) <input type="checkbox"/> C組(二類)		午餐
報名費開立收據	抬頭		統編	
注意事項 (請詳閱)	<p>一、本表上列欄位請以正楷詳實填寫。</p> <p>二、請浮貼半年內1吋正面照片1式4張，及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並附參訓資格件。E-mail： albertlee80322@gmail.com</p> <p>三、繳交報名費新臺幣3,500元整。(士林天母郵局：700，帳號：0001526-0477281 戶名：中華城鄉更新發展研究教育學會李世雄)</p> <p>四、講習考試合格者，由培訓機構發給講習合格證明，簽署推動師聲明書，報請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發給聘書及識別證。</p> <p>五、報名自即日起至開課前5日或額滿為止，請填妥本報名表，連同參訓資格之相關證照影本與證明文件，親送或寄送至中華城鄉更新發展研究教育學會，地址：臺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105巷7-2號1樓，電話：(02) 8773-1327，傳真：(02) 8773-1327。</p> <p>六、聯絡人：鍾小姐 0938-611017 李先生 0975-695049 Line：currdea 或 @agq2323p</p>			
*報名組別 資格表	<p>B組：領有建築師、土木技師、結構技師、都市計畫技師、不動產估價師、不動產經紀人、地政士、會計師、律師等國家考試及格證書者。</p> <p>C組：</p> <p>(一)任職或從事都市更新、建築規劃、都市計畫、都市設計、景觀、建築經理、土地開發、營建土木、不動產估價、地政、不動產經紀、仲介、金融機構、信託機構等相關領域之工作者。</p> <p>(二)大專院校相關科系所畢業者：包含都市計畫、建築、營建、市政、地政、不動產估價、城鄉、景觀、土地管理、土木、土地資源等。</p>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請浮貼)				
(正面)		(反面)		

採方式二電匯繳費：電匯後請將電匯單貼在此處後傳真。

匯款單黏貼處

註：需同時繳交報名表及電匯單或收據，始完成報名手續。

請於上班時間內連同『報名表』傳真：(02) 8773-1327。

或寄至本會信箱：currdea001@gmail.com；

並立即來電、line ID: currdea 或 @agq2323p 確認是否收到。

電話：(02) 8773-1327，鍾小姐 0938-611017 李先生 0975-695049

具 結 書

本人 _____ 參加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委託辦理「危老重建推動師專業人員講習訓練班」，所附證件如有偽造、假造、塗改，或受訓期間有冒名頂替上課等情事者，應自負法律責任。且一經查明，取消本人於本講習課程所有資格認定(包括講習資格、領證資格等)，並不要求任何退費。

此據

具結人： _____ (簽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 _____

「中華城鄉更新發展研究教育學會」臺北市危老重建推動師培訓講習
 第四梯次『臺北市危老重建推動師專業人員(BC組)培訓講習訓練班』課程

一、第四梯次(假日班)

(一).上課時間：108.4.21 / 27/ 28(共三天)

(二).上課地點：淡江大學城區部(台北市大安區金華街 199 巷 5 號)

時段	授課時數	課程序號	課程名稱 (第一天) 4月21日(星期日)	貴賓/講師
08:10~08:30	報到			
08:30~10:30	2	BC2	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條例及其相關法規	林佑璘科長
10:30~12:00	1.5	BC10	危老推動師社區溝通技巧與意見整合實務	鄭凱倩地政士
12:00~13:00	中午休息用餐(提供學員餐盒, <input type="checkbox"/> 葷 <input type="checkbox"/> 素)			
13:00~15:00	2	BC8	拆除重建之成本分析與財務規劃	方高震總經理
15:00~17:00	2	BC6	危險及老舊建築物重建相關稅捐實務	黃雅盈所長
下午茶點 / 學員交流時段				
時段	授課時數	課程序號	課程名稱 (第二天) 4月27日 (星期六)	講師
08:10~08:30	學員簽到			
08:30~10:30	2	BC9	危老建築物重建之融資規劃與信託申辦實務	張向仁經理
10:30~11:00	0.5	BC11	危老重建服務契約宜載明內容與注意事項	
11:00~12:00	1	BC3	臺北市建築物耐震能力評估申辦程序及費用補助	李逸仁建築師
12:00~13:00	中午休息用餐(提供學員餐盒, <input type="checkbox"/> 葷 <input type="checkbox"/> 素)			
下午茶點 / 學員交流時段				
13:00~15:00	2	BC5	臺北市老舊建築物重建規劃設計相關法令疑義解說	李逸仁建築師
15:00~17:00	2	BC4	臺北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重建計畫研擬及費用補助	洪崇嚴科長
時段	授課時數	課程序號	課程名稱 (第三天) 4月28日 (星期日)	講師
08:10~08:30	學員簽到			
08:30~09:00	0.5	BC12	老舊公寓大廈成立管理組織申請報備實務	王貞云執行長
09:00~10:30	1.5	BC10	危老推動師社區溝通技巧與意見整合實務	王貞云執行長
10:30~11:30	1	BC1	臺北市危老重建推動師之任務與展望	莊家維正工程司
11:30~12:30	1	BC7	危險老舊建築物改建之效益評估要領	
12:30~13:30	中午休息用餐(提供學員餐盒, <input type="checkbox"/> 葷 <input type="checkbox"/> 素)			
13:30~15:30	2	BC7	危險老舊建築物改建之效益評估要領	李世雄理事長
下午茶點 / 學員交流時段				
15:30~16:00	宣導事項及特別提問與建議(提問單、建議表、講師評量表)			
16:00~17:00	訓後考試 (結訓式)			

臺北市危老重建推動師 聲明書

本人_____參加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主辦之危老重建推動師培訓課程並領得結業證書，茲聲明如下：

一、本人已知悉「臺北市危老重建推動師培訓及獎勵執行計畫」之內容，願遵循該計畫有關推動師之輔導與獎勵事項，並接受主管機關之督導及考核。

二、本人願意將個人之下列真實資訊（可勾選），供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登載於「危老重建專區」網頁，並願接受媒合有重建需求之社區，提供法令諮詢、協助社區居民意見整合、輔導申辦耐震能力評估及協助提具重建計畫等相關事宜。（備註：
1. 姓名、性別、服務單位及職稱為必公開之內容。2. 聲明書資料請與報名時填寫之內容相符，請務必填寫詳細內容。）

姓名、性別（_____）、 市內電話（_____）

手機：（_____）、 傳真：（_____）

Line ID：（_____）、 E-mail：（_____）

服務單位（_____）、職稱（_____）

聯絡地址：（_____）

專業證照：（_____）

三、本人 願意 不願意 配合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或其委託之專業機構之安排，無償進駐輪值「危老重建工作站」，為市民免費提供諮詢服務。

（依執行計畫，優先招募 A、B 組人員輪值危老重建工作站）

四、本人如有悖離危老重建推動師之設立宗旨，損及臺北市政府聲譽，或告知民眾錯誤資訊或法令規定、提供錯誤資料等違失，肇致民眾權益損害或發生重大爭執，受書面警告達 3 次者，願受廢止推動師之資格。

聲明人：_____（簽名或蓋章）

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